**113學年度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應用藝術研究所**

**博士班考試入學招生<通訊報到>注意事項**

※ 錄取考生請於**113年5月29日(星期三)(含)前(以郵戳為憑)**，備齊下列資料各一份，郵寄至 **30010 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 陽明交通大學應用藝術研究所 收**

1. 招生成績單。**<影本>**。
2. 畢業證書**<影本>**；**尚未取得學位證書者，請繳交<切結書>**。

若持國外學歷者，報到時應繳交**<正本>**文件如下：

* 學位證書(需經駐外使館驗證)
* 歷年成績單(需經駐外使館驗證)
* 入出境本國紀錄(需經內政部移民署驗證)

※ 切結書、放棄聲明書下載 <https://exam.nycu.edu.tw/ma-me.php>

※ 新生入學指引網頁 <https://newstudents.nycu.edu.tw/>

(113年9月入學者約於113年6月後開放填寫)。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

應用藝術研究所招生委員會

